

非常大总统



作者 加·马特维耶娃

中国和平出版社

非常大总统

作者：〔苏〕加·马特维耶娃

译者：任震寰

中国和平出版社

(京)新登字086号

非 常 大 总 统

作者：〔苏〕加·马特维耶娃 译者：任震寰

※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福绥境小乘巷4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曙光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1/32 10.25 印张 220千字

1991年11月第一版 1991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500册

ISBN7—80037—634—6/G·427 定价：4.50元

目 录

一、失败是通向胜利的阶梯

第一章 宣誓	(2)
第二章 “先生们，我是中国的儿子！”	(9)
第三章 “热爱祖国，高于一切！”	(24)
第四章 流亡海外	(37)

二、绝不放下武器

第一章 秋天的温暖不足为凭	(61)
第二章 只有革命才能拯救中国	(74)
第三章 联合的时机到了	(89)
第四章 镇南关被围	(102)
第五章 武昌	(119)
第六章 渡过英吉利海峡	(130)

三、回归祖国

第一章 袁世凯	(136)
第二章 亲生儿子孙科	(144)
第三章 “死人的帝国”	(156)
第四章 暗杀孙中山	(176)
第五章 伺机扑食的饿虎	(181)
第六章 大元帅	(195)

四、宏伟计划

第一章 “您好，亲爱的齐契林先生！”	(204)
第二章 马可·波罗	(219)
第三章 “祸患生于肘腋，干戈起于肺腑”	(227)
第四章 决斗	(240)
第五章 枯松嫩枝	(250)
第六章 自熄自灭的富士山	(261)

五、最后一个春天

- 第一章 红色的广州..... (271)
- 第二章 “纸老虎” (285)
- 第三章 白玉酒..... (304)

一、失败是通向胜利的阶梯

总之，我们革命的目的
是为众生谋幸福。

——孙中山

第一章

宣誓

“学医？真胡闹！干这行无利可图。文，听我的，留在夏威夷！我借给你一些钱，帮助你筹办自己的事业。”

“你是说我自己的事业？”

“是的，你将来会成为一名商人，像我一样发大财。那么，你留下来吗？”

“不，我绝不留下。”

孙中山回忆着他和哥哥的谈话。他沉思着，根本没有发觉潺潺不息和喧嚣的人流如何把自己托了起来，然而他立即便明白了过来：他来到了有名的广州市场，高声的争吵、叫骂声和笑声在这里浸透着辛香调料、酱油和炸东西的滚油散发出来的浓郁的味道。孙中山穿过市场，高兴地细心浏览着摆在小贩摊上的货

物：用廉价的皂石刻的、即使是内行人也很难把它们同昂贵的玉石区分开的精制的雕像，用普通玻璃做成的五彩缤纷的小饰物，涂上各种颜色的珠母贝壳，琥珀粉末回炉后制成的项链，用小块驼骨旋成的烟嘴、缎子鞋……所有这一切在落日的余辉中嬉戏着、闪变着。虽然已近黄昏时分，但是市场上的人并不见少。常常可以遇到一些穿着西服、官吏制服或者海军制服的人。看，他们打量货摊和柜台时是那样的趾高气扬！翻腾起货摊上的货物来又是那样的肆无忌惮！

这时，只见一个虚胖的外国人满脸胡子，软木头盔遮在眼睛上，看也不看周围的人，挺着肚子横冲直撞。一个渐进老境的中国人急忙躲闪已经来不及了，那个戴头盔的外国人倒满嘴脏话，猛地揪了一下老头儿的辫子，只听见老头儿惨叫一声，用双手捂住脸。就在这时，也不知从哪儿突然跳出一个颧骨突出的年轻小伙子，一下子扑向那个外国人。两个人在地上滚作一团。接着传来的是警察刺耳的尖叫声。孙中山浑身打了个冷战，这才醒过味来。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他推开摆在路上的货摊，猛地抓住小伙子的胳膊拉上就跑。软木头盔在脚底下被踩得嘎巴嘎巴响。

他们一口气跑到一大堆硬纸箱子后面，然后又向前跑了10来步，来到了房屋之间一条很窄的夹道里。他们又越过一扇门底下的空隙，来到一家锡铺的后院。主人二话没说，给他们开了大门。现在他们已经来到大街上。小伙子紧紧地握了握孙中山的手，在拐角处消失了。而孙中山久久未能平静：这万恶的满清王朝！由于它，外国人无论是在他的家乡，还是在全中国到处为所欲为！难道这公平吗？！难道中国人的血管里流动着的是另一种血液不成？我们为什么就该挨打，尊严该遭践踏，该被抢个精光和听任别人在我们的土地上作威作福呢？！难道说我们人少？或者是我们过于胆小、不敢以牙还牙进行反抗吗？……

虽然孙中山来广州才3个星期，然而他的事情却进展得相当不错，如果不算上路时大哥勉强送给他的一小笔钱已经所剩无

几了的话。但是这算不了什么！主要的是凯尔博士不仅已经答应录取他进一家英国医院的附属学校学习，而且还给他提供了挣些钱的可能。

市场上发生的那件事过了5天，有一次，孙中山像往常一样在厨房里淘米。凯尔博士一边看着他灵活的手指，一边说：

“你这样努力工作应该受到奖励。我今天允许你到实验室去洗量杯，那里的量杯已经积得很多了。”

实验室原本是一间非常狭小的贮藏室，只有凯尔博士办公室的三分之一大小。里面刚刚能放下两张未经油漆的木桌。木桌的支架上摆满了医用玻璃器皿。

在离门口最近的一张桌子后面，背对门坐着一个小伙子正在看显微镜。听到脚步声，他转过身来，眼睛发出炽热的光辉。孙中山觉得似曾相识，他到底在哪里见过这个人呢？“不，这不可能！他在这儿？！”正思索着，那人已经跳起身迎上来了。

他紧紧握着孙中山的手说：“谢谢你！那天在市场上，我真有点慌神了，要不是你帮助我逃脱，我现在就不会坐在这里了。”

“是的，别指望警察们会对你发慈悲。他们谁都能保护，却就是不保护自己的同胞。”孙中山说着，同时被这意外的相逢搞得有些不知所措，“可你在这儿做什么？”

“我在最受人尊敬的凯尔博士开的一所医院的附属学校里读书。你呢？”

“真巧，我也是，虽然我还没有正式开始。”

“为什么？”

孙中山只挥了挥手。

“噢，没有钱，”小伙子猜着了，“但这是可以补救的。你知道，传教士们有时给有天分的学生发放奖学金，所以，只要你努力……可你为什么决定当一名医生呢？”

这问题使孙中山感到有些为难。这开门见山的提问要求直截了当的回答。孙中山并非对回答这个问题没有准备，只不过他不

习惯谈内心深处的东西。但是，看着自己这位新相识诚恳和坚毅的脸庞，孙中山明白了他的提问并非出于无聊的好奇心。

“我想为穷人治病，而且一切按照科学的方法，绝不拿任何巫术去骗人。”

“为穷人治病？！”小伙子的话音中甚至带着一声呼哨，“可你知道中国有多少穷人吗？！难道你能把他们都治好吗？不过，你的想法倒不错。”他重新坐到椅子上，用双手抱住自己瘦削的双膝，“你安置在哪里了？”

“我已经找到了一个窝，只是离医院稍微远点。不过，我已经习惯长距离步行了。”

“莫非是房租便宜的单间？你真让人羡慕。而我却住在公共宿舍里，要知道那里也不白住，可却挤得可怕。除了我和陆皓东外，在我们的小贮藏室里还住着5个人。”

“你刚才说和谁住在一起，和谁？”

“我说我和陆皓东同住一间小贮藏室，除我们俩外，还有5个伙伴。”

“可你没有搞错吧？你的朋友是叫陆皓东吗？”

“这就像我站在你面前一样的千真万确。”小伙子笑了起来，“一个月以前，我和他一起同坐一条船来到了这里，现在正从早到晚发奋学习西医知识。”

“可他现在在哪儿？我和他是一个村的。”

“真的？！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文，或者叫我孙文，家里都这么叫我。”

“你就是孙文？我早就听说过你的名字！陆皓东就是和你一起幻想着把太平天国的事业进行到底的吧？他经常和我提起你。来，咱们认识一下，我叫郑士良。”说着，小伙子向孙中山伸出了手臂。“你当时狠狠地教训了那个戴头盔的肥王八一顿，真带劲！”孙中山握住郑士良的手，微笑着说。他们高兴地哈哈大笑起来，连架子上的试管也发出高亢的共鸣声。

几个朋友住到了一起。房东赵老头儿对自己交上好运满心欢喜：这年头很难找到一个安分守己的房客，可他这儿一下子就住着仨；房子就一间，而他却得到将近三份的房钱；房客们又是彬彬有礼、和和气气、安安静静的。赵老头儿不喜欢的只有一点：夜里，房客们的屋子里很久也不熄灯。不，他倒一点也不吝惜，因为也不用他掏蜡钱。但总是有些让人不放心：他们如果睡着了，忘记吹灭蜡烛，那可就有危险了。另外也实在让人好奇：夜里还能干什么呢？老头儿有时路过大学生们的房间，常听到一些外国人的名字：林肯、华盛顿、拿破仑、达尔文……“我这儿住的是一些学者。”房东为此感到自豪，但同时又感到有些忐忑不安。

而“学者们”从医院里一回来，便坐下来读郑士良从城里带回来的各种书籍和报纸杂志。郑士良到处都有许多熟人。他们如饥似渴地阅读有关法国革命史和美国独立战争史方面的书籍。这些书使他们心中产生了很多新问题：为什么法国和美国日益繁荣，而中国却在贫穷中衰亡呢？……不过，这还不够准确，就连欧洲君主国也会羡慕中国皇宫的富丽堂皇。可是又怎么样呢？在中国，有成县成县的人饥饿而死。死亡人数如此之多，就连代替棺材用的草席也供不应求。然而，满载中国原料和商品的货船每天都在大批驶离广州，难道中国人自己就不需要这些原料和商品吗？就连中国人也被作为商品运到国外：中国的劳动力在世界市场上是最廉价的！为什么中国的皇帝对自己的人民如此冷酷无情呢？满族人统治中国已经有200多年了。他们强辩说我们汉人是住在满人的土地上，并以其果实为生，然而事实不却是恰恰相反吗？

满族征服者在中国建立的清王朝镇压人民，使人民在极端贫困与无穷痛苦的深渊中忍受煎熬的日子还会持续多久呢？

郑士良请朋友们坚信，中国的杰出力量团结起来，永远结束满清王朝统治的日子一定会来到。郑士良的话是严肃的：当孙中

山和陆皓东还只是在谈论自由和正义的时候，郑士良就已经加入了秘密会党“三合会”。

朋友们热烈争论得累了，便开起玩笑来。

“您昨天给我们预备的那是一种什么药水？”郑士良问陆皓东。

“不值一提，亲爱的同学。”陆皓东回答说，“那是一种普通的长生饮料。而您，doc（博士），”轮到他把矛头指向孙中山了，“还没打定主意把自己的小猪尾巴剪短些吗？”他一边说，一边揪着孙中山头上又短又紧的辫子。

“我这就准备把它剪掉。”孙中山一边笑着一边抄起一把剪子。

“住手，你们这些疯子！”郑士良一个箭步向他们扑过去，“难道你们不知道这样做会丢掉性命吗？！满人可不喜欢汉人丢开这条象征俯首听命的辫子……”

晚上常常是这样度过的。

有一天拂晓前，房东推醒正在熟睡的孙中山：

“到院子里去，那儿有人找你。”

在小院里一棵干枯的李子树下，等着一个14岁左右的年轻小伙子。他低声地问了问房东，房东肯定地点了点头，便回屋去了。那小伙子没动地方，冲孙中山招了一下手。

“今天半夜在古塔后边……”他低声在孙中山耳边很快地说了一句。

“可你没有认错人吧，朋友？”孙中山惊奇地问，但是那小伙子早已跑得无影无踪了。孙中山搞不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回去接着睡他的觉。黑暗中，他被什么绊了一下，险些摔倒。

“你这是一到夜里就到哪儿逛去？”郑士良抬起头，睡眼惺忪地问。

“今天半夜在古塔后边。”孙中山神秘地低声说，然后笑了笑。

“嗤！和你说话的那个人是谁？啊！这分明是房东把你我弄混了。”

“你们在那儿嘀咕什么呢？”陆皓东也醒了。

“这是叫我去参加秘密会党的会议。不过这对谁也不能说，我已经立下了可怕的誓言。”

开完会回来，郑士良的心情极度兴奋。黑暗中，他在房间里久久地踱来踱去，一言不发，朋友们耐心地等待着他张口说话。

“我真痛恨他们！”郑士良握紧拳头，压低声音说。孙中山和陆皓东明白他指的是谁。

“我也痛恨他们！”孙中山跟着他重复了一遍，“我们的人民正在受屈辱，遭蹂躏，我们的国土正在遭到外国人的掠夺。请看，我们的医学已经变成了什么样子，这种医学只能把人打发到另一个世界去！我发誓，从今以后，我的生命将贡献给反清斗争！”

孙中山一步跨向郑士良，充满激情地猛地将他抱住。

“郑士良，我为你感到自豪！你是个干大事业的人。让我们一起宣誓吧。”

陆皓东点燃了一支蜡烛。

“他们给我生病的父亲判了重罪，他们的官吏把我无辜的哥哥投进牢房，百般地对他进行摧残和折磨，他们的双手沾满了我早逝的母亲的血。我发誓，我的生命也将贡献给反清斗争！”陆皓东剪去烛花，把手掌在火上放了一会儿。

“他们使我父亲破了产，并把他送进了坟墓。他们像贪婪的吸血鬼一样吸在我祖国活生生的肌体上，并吸吮着它的血液。让这血把他们呛死吧！”郑士良把手在蜡烛上放了一会儿。

“我以我祖先的亡灵起誓，只要汉人不重新继位，我就将一刻不息、战斗到底！我宣誓！”孙中山慢慢地用手掌熄灭了蜡烛。

这时是1886年……

第 二 章

“先生们，我是中国的儿子！”

无论何时何地，
我从来没有休息，
道路从我家乡，
通向遥远的前方。

风从海上刮来。它刮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强。这预示着广州城很快将遭到一场台风的猛烈袭击。但眼下，风吹到被晒得灼热的脸上却使人感到十分惬意。

不久前刚刚下过一场暴雨，太阳还没有来得及把城市的街道晒干，有些地方的积水还没过脚踝。年轻的广东姑娘们跳过水洼，向年轻人们投以羞涩和时而好奇的目光。

孙中山、陆皓东和郑士良三位挚友正大踏步地向港口走去。半小时之后，当地的小轮船就要把孙中山带到香港去了。他就这样决定了。再见了，广州，是你给了他忠实的朋友！再见了，多少个残烛下的不眠之夜和塔楼旁的秘密集会，还有学习射击和热烈的交谈……

一切都是从这里开始的。正是在广州这里，孙中山十分清楚

地看到了中国之所以落后和受奴役的原因。外国人在这座城市里肆无忌惮、作威作福，而清政权却同他们沆瀣一气，对在极端贫困和处于无权地位中苟且偷生的广大汉人巧取豪夺。“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上流社会一味沉醉于奢华，而距他们住的宫殿两步之遥，老人和儿童却在那里饥饿而死；还有中国仆人对趾高气扬的外国人的阿谀奉承、点头哈腰，这一切真令人感到屈辱、厌恶和痛心疾首！孙中山暗下决心，只要他的人民一日不获得自由与幸福，他就将永远战斗下去。

“你在思考什么？”陆皓东打断了孙中山的思路。

“我在想着以后的事。凯尔博士不想把我推荐给何启先生，不过，他交给了我一封致詹姆士·康德黎的信，他们早在伦敦时就已经认识了。”

“反正都一样。据我所知，两所学院都是学西医的。而且，好像正是康德黎博士帮助何启先生创建了学院。”陆皓东极力安慰孙中山。

“朋友们，你们看！”郑士良摆出一副庄严的姿态，突然高声喊道。他兴奋的目光一直注视着位迎面走来的年轻姑娘。她确实长得非常美，梳着一种高高的、独出心裁的发式，婀娜多姿、身材苗条，像一尊古代的磁质雕像。

“爱情！就是它推动着生活，难道不是吗？”说着，郑士良看了孙中山一眼，那目光好像是说他应该比别人更懂得这一点。孙中山甚至有些发窘了。

“不知道……不错，我是早就结婚了，但是在农村。人们结婚并非出于爱情。”

“那你爱你妻子吗？”郑士良追问说。

“关于这些我想得很少。”

“这你说的可不是实话！”陆皓东插进来说，“她长得十分漂亮，而且我听说还很能干。”

“大概是这样，但不是我自己选的她，是父母选中的。”说

完他便不作声了，让人觉得他不愿再谈及此事了。“我究竟爱不爱那个被称作我妻子的女人呢？”他思考了一下。

“陆皓东，你最好还是谈谈自己吧。听说，经常有人在英国糖厂附近碰到你和一位姑娘在一起。”孙中山决定自己转入进攻了。陆皓东的脸一下子红了。

“确有此事。我也正在准备结婚，不过得等我多挣些钱。”

“好，希望你在婚姻上比我走运。”孙中山有点过于高声而愉快地说。然而令人觉得，与其说他为这一消息而感到高兴，不如说更多的是为自己感到伤心。

继续谈话已不可能了。通知旅客上船的汽笛声响了，于是朋友们便匆匆分手了。



1892年5月的一个晚上，时间已经很晚了，孙中山正坐在康德黎博士家黄色的圆型客厅里仔细看着自己的学位证书——

“授予广东省翠亨村人孙逸仙先生医科硕士学位。”

窗外，菜园里绿油油的，一片茂盛的景象。空气中飘散着正在吐艳的木兰花的馨香。这时，夜幕开始降临了，疲倦的城市渐渐安静了下来，风从敞开的窗口吹进来的不是微咸、苦涩的大海的气味，而是一股轻微的淡水的气息。孙中山喜欢这一能够摆脱开日间繁忙的时刻。

“啊，我也终于时来运转了。”孙中山叹了一口气说。

“时来运转了，时来运转了，尊敬的孙先生，”房间的主人笑了笑说，“衷心祝贺你！”

康德黎博士坐在孙中山对面，双手放在面前的咖啡色针织台布上。这是他的一种习惯姿势：当他在讲台上不需要演示什么的时候，就是这样站着的。在他旁边一把靠背很高的雕花椅子上端坐着他的同事、解剖学教授孟生博士，他坐得笔直，而且一动不动，像是一尊雕像。

“您现在究竟打算怎么办，在哪里定居呢？”

“我准备搬到马交去。”孙中山回答康德黎博士的问题说。

“到葡萄牙的一个省去？”詹姆士·康德黎的浅色眉毛向上扬了起来。他表示莫名其妙地耸了耸肩膀，低下长满褐发的头，端详着孙中山，仿佛头一次见到他。

“请原谅，老师，不是到葡萄牙的一个省，而是到葡萄牙的殖民地去。大概从里斯本到澳门——对不起，我不喜欢把它称作马交，因为中国人不这么叫——如果按直线计算的话，大约有两万里；而从澳门的水湾能看到中国的海岸。难道不是这样吗，先生们？”孙中山的声音听起来铿锵有力。

孙中山喜欢现在坐在他对面的这些人，特别是康德黎博士，但是他从来不同他们发生争吵并非因为他们之间是师生关系的缘故。他似乎感觉到，如果一旦发生争吵，就可能越过界限，使他们的友好关系招致不可挽救的损失。但是他现在按捺不住自己了。

“先生们，请你们给我指出中国南部任何一个没有外国人渗透的角落来。说不上来？我想，在你们美好和古老的英国，大概没有类似的事情发生。可为什么中国人就要忍受这一切呢？”

在詹姆士·康德黎的学院里度过的这一段时间里，孙中山已经习惯了香港，但这毕竟是一个十足的英国城市，这一点他也不能对自己老师们解释。中国人在这里更喘不过气来。是的，他是打算去澳门，那里便于同中国沿海的其他城市保持联系。而联系是十分必要的。当他刚刚有所成就的时候，并非所有与他交谈过的人都能理解和支持他。只要他一说“我们应该推翻清王朝和恢复汉族的统治，”恭恭敬敬地听他讲话的那些人便都掉转身子，悄悄地走开了。不过，这倒可以理解，因为说这些谋反的话是要丢掉性命的。尽管如此，孙中山还是越来越频繁地激励自己要“滴水穿石”。

“好吧，既然雏鸟的羽毛已经丰满。”康德黎博士打断了孙中山的沉思，“那就让它试着去独立飞翔吧。更何况您，天生就